附件1

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主题

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

二、组织方式

大赛分为半决赛及总决赛两个阶段。预选赛由各市（地）和省直有关部门各自负责组织，具体内容、形式自行确定，并确定参加省赛人选。

近两年已推荐参加过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并获一、二等奖及获得“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的选手不再参加本届比赛。

三、比赛内容

根据“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主题，参赛选手自由选择题目讲解。

（一）半决赛

半决赛比赛内容为自主命题讲解。自主命题讲解主题内容以《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中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为主，内容必须包含自然科学和技术知识。讲解时间为 4 分钟，由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内容进行讲解。在讲解时，选手须借助多媒体等多种手段辅助进行讲解，丰富舞台效果，可通过表述设定场景和对象。

1. 总决赛

总决赛比赛内容由自主命题讲解和科技常识测试两个环节组成，进入总决赛的选手依次完成有关内容。自主命题讲解时间为4分钟，内容及讲解要求与半决赛相同，主题与半决赛可以使用同一题目。科技常识测试每题限时10秒，主要考察选手的科技素养与知识水平，由选手随机从《科技常识问答题库》（可在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官网通知中下载）中抽取2道题目进行测试。

四、评审及监督

（一）半决赛分为2个赛场同时进行比赛，每个赛场5位评委。总决赛1个赛场，7位评委。由组委会办公室负责邀请，并征得评委本人同意，经大赛组委会审核确定。评委组组建应遵循客观公正、信誉良好、专业权威和组成合理的原则。评委在评分工作中须客观公正、独立工作、实事求是地提出评分意见。

（二）大赛设监督组，由3人组成，对比赛全过程进行监督，对比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投诉情况进行调查处理，确保比赛公平、公正、公开。

（三）评委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现场打分，由计算机系统进行计分和统计后当场亮分。评委不对选手的时间使用情况进行扣分，由计分工作人员进行扣分。如果出现对个别参赛选手的评分有异议等情况，由评委组组长主持召开评委组复议会，确定评审意见后现场公布。

五、日程安排

比赛前组委会将建立会务工作群，便于通知赛事相关事宜。

请各领队于4月12日17时前登陆大赛报名网站在线上选定选手半决赛赛场（为避免各赛场分组人数不均，赛场选定将进行实时调控）。选手赛场确定后不得改变，选手自行抽签决定比赛顺序。

比赛场地报到当日9:00—15:00开放，供选手适应场地，拷贝参赛PPT，试用设备等。

（一）半决赛。

时间：4月26日上午

内容：选手按抽签结果，分2个小组依次参加半决赛，2个小组比赛同时进行。每个小组按得分高低排序产生5名优胜选手，共10名晋级总决赛。

（二）总决赛。

时间：4月26日下午

内容：晋级总决赛的10名选手按抽签结果进行比赛。所有选手比赛结束后，评委进行整体点评。现场宣布大赛获奖名单，颁发各奖项。

六、比赛规则及评分标准

## **（一）赛制**

半决赛分两组进行比赛，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依次进行自主命题讲解，每组决出5名选手，两组共产生10名选手参加总决赛。

总决赛10名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依次进行自主命题讲解、科技常识测试。

## **（二）评分标准**

评委评分总分100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1.半决赛

自主命题讲解，满分为100分，评委分别从内容陈述、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内容必须包含自然科学和技术知识，否则不得分。

（1）内容陈述（50分）

科学准确、重点突出（30分）；

主次分明、详简得当（10分）；

层次清楚、合乎逻辑（10分）。

（2）表达效果（40分）

通俗易懂、深入浅出（15分）；

张弛有度、侧重讲解（15分）；

发音标准、吐字清晰（10分）。

（3）整体形象（10分）

衣着得体、精神饱满（5分）；

举止大方、自然协调（5分）。

2.总决赛

（1）自主命题讲解（100分）。

① 内容陈述和表达效果（90分）。

科学准确、重点突出（20分）；

主次分明、详简得当（15分）；

层次清楚、合乎逻辑（15分）。

通俗易懂、深入浅出（20分）；

张弛有度、侧重讲解（15分）；

发音标准、吐字清晰（5分）。

② 整体形象（10分）。

衣着得体、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协调。

（2）科技常识测试环节（2分）。

选手每人随机选取2道科技常识问题（从《科技常识问答题库》中选取）进行测试，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由记分员根据答题情况记录选手扣分情况。回答正确不扣分，不回答或回答错误1题扣1分，2题扣2分。

3.用时要求。

自主命题讲解限时4分钟，不足3分钟扣2分，超时10秒（含10秒）后讲解终止并扣2分。

科技常识测试每题限时10秒，选手须在10秒内作答，超时回答终止并扣1分。

用时扣分情况由工作人员记录。

## **（三）评分方式**

半决赛阶段每个小组均有5名评委，对选手自主命题讲解表现进行打分；总决赛阶段共7名评委，对选手的自主命题讲解进行综合打分。

打分采用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数为选手的评委评分。将选手的评委评分及用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

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时间不足或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七、决赛奖项设置

（一）一等奖。进入总决赛评分排名前3名的选手将获得“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及“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十佳科普使者”称号，颁发获奖证书。

（二）二等奖。进入总决赛评分排名4—10名，共7名选手将获得“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二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三）三等奖。半决赛2个小组，每组评分排名6—10名，共10名选手将获得 “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四）优秀奖。参加大赛的其他选手将获得“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优秀奖，颁发获奖证书。

（五）优秀组织奖。奖励本届大赛的参赛优秀组织单位。

八、媒体宣传

拟邀请地方有关媒体对活动进行报道。黑龙江省科技厅、微赞直播平台等相关媒体对赛事进行网络直播或报道。媒体宣传由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组委会负责。

九、其他要求

（一）报名时间及要求。报名应于4月12日前完成。各选手填写《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各领队填写《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并登陆大赛报名网站录入相关信息，上传相关表格扫描件参加报名。

（二）讲解要求。选手讲解时可说明情景设置情况，明确讲解对象。现场提供耳麦、遥控器、用于播放视频或PPT的电脑，要求佩戴耳麦，持遥控器，全程自行播放PPT，不得由他人协助。PPT（可配背景音乐）须为WPS、OFFICE 2010等通用版本，画面比例16:9，像素尺寸1920×1080，PPT第一页无动作无声音（用于后台画面准备），选手自行操作到第2页开始声音和动作效果，PPT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MP4格式，PPT全过程视频大小合计不超过500MB。

（三）会务联系。为方便领队、选手与大赛组委会沟通交流，工作人员将邀请通过审核的领队、选手及会务工作联系人进入微信沟通群。

本实施方案由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附件：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日程安排

附件

第十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日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时 间** | **事 项** | **地 点** | **负责人** |
| 4月25日周四 | 09:00-11:30 | 选手报到、熟悉场地、试音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3楼会议室 | 会务组赛事组 |
| 11:30-12:30 | 午餐 | 深哈产业园餐厅自助 |
| 12:30-15:00 | 选手报到、熟悉场地、试音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3楼会议室 |
| 15:00-17:00 | 预备会、抽签仪式、彩排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 4月26日周五 | 08:30-09:00 | 大赛开幕式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
| 09:00-12:00 | 讲解比赛半决赛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3楼会议室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
| 12:00-13:00 | 午餐 | 深哈产业园餐厅自助 | 会务组 |
| 13:00-15:00 | 讲解比赛半决赛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3楼会议室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
| 15:00-15:30 | 休会、接受复议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
| 15:30-16:30 | 讲解比赛总决赛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
| 16:30-16:45 | 休会、接受复议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赛事组 |
| 16:45-17:30 | 颁奖、合影 |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 赛事组技术支持组 |